3—5)。

二、对这批墓葬的认识

上述各处墓葬，均为小型墓，且多被破坏，因而对这批零散的材料，一直未引起重视。笔者参加了契丹民族史讨论会，受到了启迪，感到这批墓葬材料很重要，才将这批资料进行了整理。由于这批墓葬，未出土有明确纪年的遗物，因而实难断代。笔者试通过墓制、器物类比，提出对这批墓葬的看法，以供研讨。

(一)关于墓制

这批墓葬按墓制可分 6 种：(1)陶罐盛骨灰葬，按葬具形制分两类：一是鼓形陶罐盛骨灰葬，如马莲屯墓群中鼓形陶罐盛碎骨葬，及后旧门、泥马窝堡鼓形陶罐盛骨灰葬。二是双耳陶罐盛骨灰葬，如海洲乡墓群中双耳陶罐盛骨灰葬。(2)长方形竖穴土坑墓，带有头箱的墓葬，如马莲屯 M1、M2。(3)石板墓，如万宝营子墓葬。(4)方形石室墓，如沈阳窝堡墓葬、海洲乡 M1、马架子墓葬。(5)方形与长方形砖室墓，如海洲乡 M2、M3。(6)土坑木棺墓，如克宝窝堡墓葬。

(二)关于墓葬的年代

关于这批墓葬年代的讨论，笔者按墓制分述如下：

陶罐盛骨灰葬，在辽北地区发现的不多，目前仅见于康平地区。马莲屯的鼓形罐与泥马窝堡、后旧门所征集的鼓形陶罐相比较，虽形制相同，但陶质、饰纹特点有所区别。就总的特点来看，均具有契丹早期文化特征。马莲屯鼓形陶罐内所盛碎骨块小而多呈粉末状，而后旧门等陶罐内却盛装骨灰，这可能是由于火化程度不同造成的，当属同一类型墓葬。《契丹国志》记："契丹国在库莫奚东，唐所谓黑水靺鞨者，今其地也。有七十二部落，不相统制，好为寇盗。父母死而悲哭者，以为不壮，但以其尸置于树上，经三年后，乃收其骨而焚之。"内蒙古乌兰察布盟辽墓中发现过用陶罐盛骨灰的葬俗[①]。康平地处东、西辽河合流处，在辽河西岸，当是契丹民族活动的区域。因此，这种鼓形陶罐盛骨灰葬，当是契丹民族较为原始的一种丧葬制俗。

双耳陶罐盛骨灰葬，因海洲乡墓群中出土的瓷碟属定窑瓷器，是辽代比较常见的器物。据此这类葬俗的墓比鼓形陶罐盛骨灰葬要晚。

带头箱的长方形土坑墓，在发表的辽墓中尚未见到与吉林榆树县老河深鲜卑墓群中 M1 很相似[②]。老河深 M1 为木棺，而马莲屯 M1、M2 用黑沙土做墓圹，出土文物亦不相同。马莲屯出土器物具有契丹文化特点，随葬羊骨也反映了契丹民族的生活习俗。因而，这种葬俗当是契丹民族的墓葬，不是鲜卑墓。老河深中层鲜卑墓葬所处历史时代，"约相当于东汉初期或略晚"[③]。据此，带头箱的长方形土坑墓的年代不会太晚，与老河深中层墓葬年代大体相当或晚些。

石板墓，是已发现的辽墓中少见的形制，与朝阳单家店墓制大体相似[④]，唯出土物不同，万宝营子墓出土陶壶是辽墓中未见的器形，与马莲屯 M1、M2 陶罐相似，说明两者有共同文化的特点。与陶壶共存的白瓷大碗，具有定窑早期产品特征[⑤]。因此，这种墓约当隋唐之际或偏早。

方形石室墓，也不多见。沈阳窝堡墓出土盘口陶壶，与朝阳十二台子墓出土陶壶相似[⑥]，据此，该墓年代要早，上限可至十六国时期。海洲乡 M1 出土的陶砚，在所发现的契丹、辽代器物中很少见，而银质马镫饰则是契丹民族所常用的马具。其形制与康平后刘东屯墓制相似[⑦]。而后刘东屯墓出土的盘口陶壶、白瓷环梁圆身鸡冠壶、鱼形金耳饰等器物，是契丹民族典型器物。海洲乡 M1 的年代与后刘东屯墓大体相当或偏晚。

砖室墓，海洲乡 M2、M3 出土陶壶，为契丹民族墓葬所常见的器形，与内蒙古哲里木盟契丹墓葬遗物基本相似[⑧]，但海洲乡 M2、M3 中不见敞口鼗云母陶罐。按篦齿纹陶壶的演变[⑨]，这种墓制的年代约当唐代中晚期。

土坑木棺墓，由于沙金台克宝窝堡墓葬出土的马镫是辽代晚期的形制，鎏金铜镯虽不常见，而鎏金铜器在辽墓中常有发现，因此推断这种墓当是辽代末期的墓葬。

王家窝堡墓葬，墓制、葬式均不清楚。出土铜镜为仿唐镜。勾形银耳饰与元代勾形金耳饰相同。因而这座墓葬的年代，目前尚难确指。

综上所述，在辽宁康平境内所发现的这批墓葬，反映了契丹、辽代时期的文化、经济状况，不失为研究契丹、辽史的实物资料。由于这批墓葬的发现，证实了地处辽河两岸的康平，在隋唐以前，上限可至十六国时期或更早些，就是契丹民族游牧生息的地方。笔者水平所限，对这批墓葬的认识难免错误，请方家学者、同行师友赐教是幸。

（摄像　王亚军）

责任编辑　　杨晶

注：

① 杜成武：《内蒙古乌兰察布盟察右前旗察欠营辽代契丹墓》，《辽金契丹女真史研究》1984 年第 3、4 期。

②③《吉林榆树县老河深鲜卑墓群部分墓葬发掘简报》，《文物》1985 年第 2 期。

④⑥李宇峰《辽宁朝阳两晋十六国时期墓葬清理简报》，《北方文物》1986 年第 3 期。

⑤ 李炳辉：《关于"官"、"新官"款白瓷产地问题的探讨》，《文物》1984 年第 12 期。

⑦ 《辽宁康平县后刘东屯辽墓》，《考古》1986 年第 10 期。

⑧⑨张柏忠：《内蒙哲里木盟发现的几座契丹墓》与《契丹早期文化的探索》，《考古》1984 年第 2 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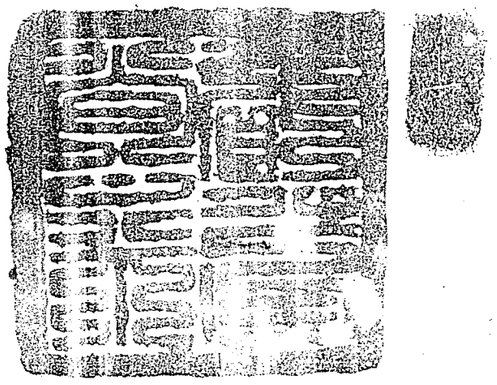
北方文物　　1988 年 4 期

昌图八面城出土一枚契丹文铜印

裴耀军

1983 年 6 月 19 日，昌图县八面城镇农民在镇东南古城址内挖自来水沟时发现铜印一枚。后经公安派出所转交县文物管理所收藏。

印为铜铸，面呈方形，边长 7.8 、厚 1.9 厘米。长方形直柄，长 2.9 、宽 1.5 、高 2.7 厘米。印重 1.1 公斤。印文为契丹大字九叠篆，共四字。前两字不能解读，后两字为一般契丹文官印体中所常见，当为"之印"二字[①]。印钮上刻有楷体"上"字，该印无边款(图一)。



图一　契丹文铜印印模

八面城古城址至今轮廓清晰，边长八百米左右，是辽金时代的一座较大城址。为辽末金初的韩州州治，金时为柳河县治，元代以后废弃不用[②]。清末以来，城址中曾出土过大批文物，如：铜洗、铜等。其中比较重要的有"韩州刺吏"款铜佛像、铜马镫、铜铧范、铜钱、铁矛及陶瓷器镜[③]、金大定内务府监造的篆文"混里海八哈谋克印"[④]；1964 年发现一枚契丹文铜印。这次新发现的契丹文铜印，无疑为研究该城的历史及辽金时期的官制提供了一个新的实物资料。

注：

① 刘凤翥：《辽代语言文字》，《博物馆研究》1984 年 2 期。

② 金毓黻：《东北通史》；段一平：《韩州四治三迁考》，《社会科学战线》1980 年 2 期。

③ 曹廷杰：《东北舆地图说》。

④ 《续修昌图县志》，1935 年版。

辽海文物学刊　　1989 年 2 期